

## 7.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苏州工学院（单位名称）的苏州工学院东湖校区学生宿舍扩容家具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钢制公寓床，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连云港昊智家居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书桌，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连云港昊智家居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钢制床下衣柜，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连云港昊智家居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公寓椅，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连云港昊智家居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凳子，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连云港昊智家居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加盖 CA 电子公章）：连云港昊智家居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05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3) 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原则上不得改动，因擅自改动引起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如未对上述声明函内（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进行勾选或明确，引起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7.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的\_\_\_项目（分包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投标人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加盖 CA 电子公章）：\_\_\_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特此说明：我公司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7.3 非监狱企业声明函

致：苏州工学院

我公司连云港昊智家居有限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苏州工学院东湖校区学生宿舍扩容家具采购（项目名称）JSZC-320581-SZXY-G2026-0014（项目编号）招标活动，  
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为非监狱企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加盖 CA 电子公章）：连云港昊智家居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05日